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集合计划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集合计划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为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
基金主代码	8518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2 月 2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091,524.71 份
投资目标	本集合计划采取稳健的资产配置策略，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品种，强调资产配置的均衡，分散风险。严格管理权益类品种的投资比例，把握相对确定的股票二级市场投资机会。在风险可控的基础上，追求集合计划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集合计划根据工业增加值、通货膨胀率等宏观经济指标，结合国家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实施情况、市场收益率曲线变动情况、市场流动性情况，综合分析债券。</p> <p>2、目标久期策略及凸性策略</p> <p>在组合的久期选择方面，本集合计划将综合分析宏观面的各个要素，主要包括宏观经济所处周期、货币财政政策动向、市场流动性变动情况等，通过对各宏观变量的分析，判断其对市场利率水平的影响方向和程度，从而确定本集合计划固定收益投资组合久期的合理范围。并且动态调整本集合计划的目标久期，即预期利率上升时适当缩短组合久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适当延长组合久期，从而提高债券投资收益。 由于债券价格与收益率</p>

之间往往存在明显的非线性关系，所以通过凸性管理策略为久期策略补充，可以更好地分析债券的利率风险。凸性越大，利率上行引起的价格损失越小，而利率下行带来的价格上升越大；反之亦然。本集合计划将通过严格的凸性分析，对久期策略做出适当的补充和修正。

3、收益率曲线策略

在确定了组合的整体久期后，组合将基于宏观经济研究和债券市场跟踪，结合收益率曲线的拟合和波动模拟模型，对未来的收益率曲线移动进行情景分析，从而根据不同期限的收益率变动情况，在期限结构配置上适时采取子弹型、哑铃型或者阶梯型等策略，进一步优化组合的期限结构，增强集合计划的收益。

4、信用债投资策略

信用债市场整体的信用利差水平和信用债发行主体自身信用状况的变化都会对信用债个券的利差水平产生重要影响，因此，一方面，本计划将从经济周期、国家政策、行业景气度和债券市场的供求状况等多个方面考量信用利差的整体变化趋势；另一方面，采用内外结合的信用研究和评级制度，研究债券发行主体企业的基本面，以确定企业主体债的实际信用状况。获取信用利差超额收益。管理人根据债券市场收益率数据，对单个债券进行估值分析，并结合债券的信用评级、流动性、息票率、税赋、提前偿还和赎回等因素，选择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债券品种进行投资和配置。

5、可转债投资策略

可转债主要筛选正股优良、估值合理及具备明显条款博弈价值的个券。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将在宏观经济和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支持证券标的资产的质量和构成、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提前偿付风险等进行分析，评估其相对投资价值并作出相应的投资决策，以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尽可能的提高本计划的收益。

7、股票投资策略

在股票投资过程中，本集合计划将控制计划资产净值的波动幅度，特别是下跌风险作为首要因素进行考虑，并严格管理股票的投资比例。

8、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将根据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深入研究判断，进行存托凭证的投资。

9、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同时关注港股市场投资机会，将通过国内和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本集合计划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的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集合计划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

	<p>将集合计划资产投资于港股，集合计划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p> <p>10、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进行国债期货的投资，通过对现货市场和期货市场的分析，进行套期保值等策略操作。</p> <p>11、其它策略 管理人根据市场的发展，以为客户最大化地获取收益为原则，可以在风控原则内前瞻性地运用其他策略。</p>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p>本集合计划属于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股票型基金、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货币市场基金。</p> <p>本集合计划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p>	
基金管理人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 A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851810	85181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4,762,743.84 份	18,328,780.87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0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 A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31,909.10	-184,502.26
2. 本期利润	-475,774.57	-209,734.6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2	-0.011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0,726,297.30	16,548,746.1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098	0.9029

注：（1）所述集合计划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集合计划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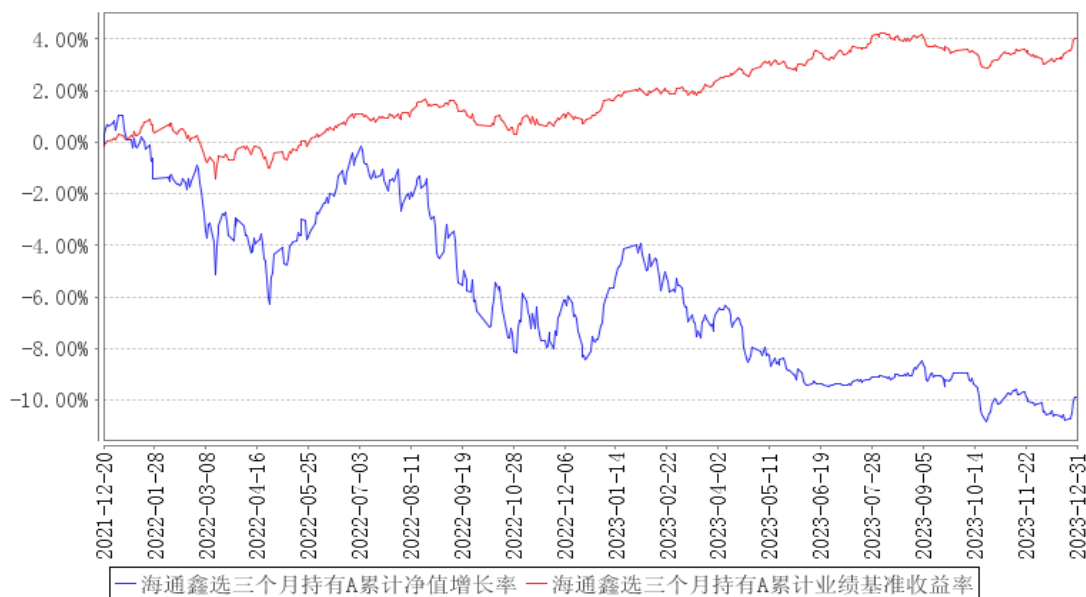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4%	0.18%	0.49%	0.09%	-1.53%	0.09%
过去六个月	-0.56%	0.15%	0.66%	0.09%	-1.22%	0.06%
过去一年	-2.42%	0.23%	2.88%	0.09%	-5.30%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88%	0.34%	4.04%	0.11%	-13.92%	0.23%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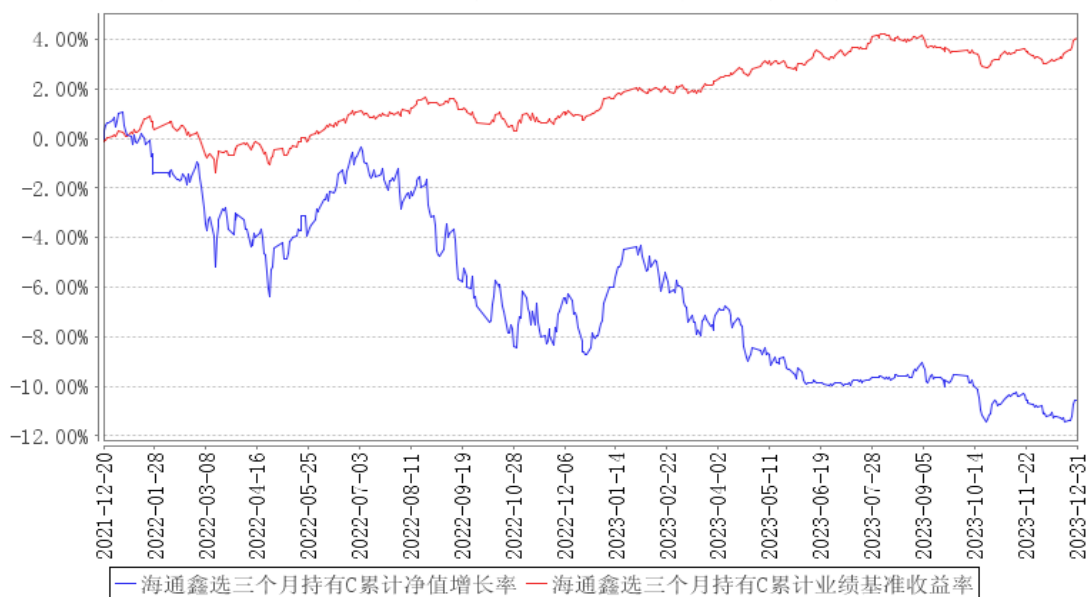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4%	0.18%	0.49%	0.09%	-1.63%	0.09%
过去六个月	-0.75%	0.15%	0.66%	0.09%	-1.41%	0.06%
过去一年	-2.81%	0.23%	2.88%	0.09%	-5.69%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56%	0.34%	4.04%	0.11%	-14.60%	0.2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钱韬	投资经理	2023年11月1日	-	10年	钱韬先生：中国国籍，中央财经大学国民经济学硕士，曾就职于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加入海通资管，现任公募固收部基金经理。2023年11月1日担任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

					计划基金经理。2023 年 11 月 30 日担任海通鑫悦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经理
何斌	投资经理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3 年 11 月 1 日	12 年	何斌，西安交通大学金禾经济研究中心应用经济学硕士，12 年证券从业经验，曾就职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2017 年加入海通资管，曾任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固收一部总监助理、公募固收部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集合计划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计划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通过各项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集合计划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 年四季度，经济托底政策力度不及市场预期、叠加房地产行业景气度下行趋势仍未得到有效扭转，权益市场整体弱势运行。指数上看，以上证 50 为代表的权重股领跌，中小盘股则相对更为亮眼。债券方面的表现则更加亮眼，在经历利率短暂上行后，收益率于 11 月底开启快速下行，至年底 10 年国债收益率已接近了历史相对低点。

报告期内，产品持仓结构有较大的调整。整体上，组合布局希望做到“进可攻退可守”：权益方面，一些波动较小、与国内宏观经济基本面关联度较弱的行业是我们布局的重点，同时具备强周期属性且股票有一定安全边际的行业也是我们关注的重点。债券方面，我们在久期操作上更

加积极，主要投资于中长期利率债和中高等级信用债。另外，可转债也是我们主要关注的品种之一。

展望 2024 年，我们认为权益市场的拐点可能仍不明确，但当前积极信号正在逐步出现，真正的拐点可能已经不远。从海外来看，美联储货币政策大的方向是逐步转松。目前市场一致预期联储将在今年晚些时候开启首次降息，同时随着缩表的不断推进美国国内流动性也在逐步恶化，在今年某个时候不排除联储开始考虑停止缩表的可能性。从国内来看，近期一线城市房地产政策的出台节奏明显加快，房地产销售短期也有企稳的迹象。未来则需静待财政政策进一步发力。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本报告期，本集合计划 A 份额净值为 0.9098，C 份额净值为 0.9029。本报告期集合计划上述两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4%和-1.1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4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442,336.53	8.27
	其中：股票	6,442,336.53	8.2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9,564,063.64	89.35
	其中：债券	69,564,063.64	89.3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59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75,401.64	1.77
8	其他资产	477,223.76	0.61
9	合计	77,859,001.98	100.00

注：本集合计划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1,690,571.53 元，占资产净值比例为 2.95%。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86,258.00	0.15
B	采矿业	1,511,733.00	2.64
C	制造业	1,178,847.00	2.0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56,847.00	0.45
E	建筑业	148,860.00	0.26
F	批发和零售业	270,371.00	0.4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08,356.00	0.71
H	住宿和餐饮业	140,530.00	0.25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56,609.00	0.62
J	金融业	204,890.00	0.36
K	房地产业	89,876.00	0.1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8,588.00	0.17
S	综合	-	-
	合计	4,751,765.00	8.30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807,922.32	1.41
消费者非必需品	140,119.73	0.24
消费者常用品	-	-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	-
信息技术	321,694.51	0.56
电信服务	420,834.97	0.73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1,690,571.53	2.95

注：1、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2、以上行业分类的统计中已包含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99	紫金矿业	24,000	299,040.00	0.52
1	02899	紫金矿业	18,000	207,488.13	0.36
2	000975	银泰黄金	30,300	454,500.00	0.79
3	01818	招金矿业	40,000	351,975.85	0.61
4	01787	山东黄金	18,500	248,458.34	0.43
5	00700	腾讯控股	900	239,459.57	0.42
6	600489	中金黄金	19,900	198,204.00	0.35
7	600029	南方航空	31,000	178,560.00	0.31
8	600988	赤峰黄金	12,000	168,120.00	0.29
9	601028	玉龙股份	14,700	157,437.00	0.27
10	01810	小米集团-W	10,800	152,679.95	0.2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3,855,231.85	24.1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33,692,977.25	58.8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4,119,422.95	7.1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1,119,087.39	19.4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6,777,344.20	11.83
10	合计	69,564,063.64	121.4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25	23 国债 22	65,000	6,582,220.55	11.49
2	2028040	20 交通银行永续 债	40,000	4,169,560.66	7.28
3	185499	22 山招 Y1	40,000	4,167,385.21	7.28
4	101900924	19 相城城建 MTN001	40,000	4,119,422.95	7.19
5	155322	19 无锡 03	40,000	4,096,614.79	7.1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交易商协会、税务局、工商局、安监局的处罚；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工商局、环保部的处罚。

本集合计划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产品合同的要求。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集合计划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4,204.6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22,119.11
3	应收股利	900.00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77,223.76
---	----	------------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616	韦尔转债	564,782.19	0.99
2	111010	立昂转债	522,221.19	0.91
3	113527	维格转债	518,055.89	0.90
4	127038	国微转债	500,980.04	0.87
5	128136	立讯转债	493,726.80	0.86
6	123119	康泰转 2	480,748.59	0.84
7	113059	福莱转债	478,258.15	0.84
8	113623	凤 21 转债	466,416.99	0.81
9	118034	晶能转债	463,276.23	0.81
10	123133	佩蒂转债	453,869.59	0.79
11	110075	南航转债	420,038.36	0.73
12	118031	天 23 转债	406,978.63	0.71
13	113639	华正转债	373,214.38	0.65
14	128074	游族转债	358,569.45	0.63
15	118030	睿创转债	335,531.85	0.59
16	110086	精工转债	329,625.42	0.58
17	127037	银轮转债	325,277.75	0.57
18	127016	鲁泰转债	318,586.05	0.56
19	123107	温氏转债	316,454.11	0.55
20	123188	水羊转债	315,003.59	0.55
21	123150	九强转债	314,408.22	0.55
22	127056	中特转债	309,899.18	0.54
23	123076	强力转债	298,341.45	0.52
24	113619	世运转债	290,055.67	0.51
25	113638	台 21 转债	279,379.73	0.49
26	127012	招路转债	277,004.71	0.48
27	113669	景 23 转债	262,687.84	0.46
28	127058	科伦转债	181,106.71	0.32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 A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9,475,758.33	19,589,644.8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94	28,933.1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713,025.43	1,289,797.1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762,743.84	18,328,780.87

注: 申购含红利再投(如有)、转换入份额(如有), 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如有)。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 份

项目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 A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122,730.05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122,730.05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2.61	-

注: 本表报告期末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 A、C 级比例分母为各自级别的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 本报告期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赎及买卖本集合计划。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 本集合计划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集合计划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 未发现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国证监会批准海通赢家系列-月月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的文件

- (二)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三)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四) 法律意见书
- (五)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六) 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七) 业务规则
- (八)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集合计划管理人和集合计划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www.htsamc.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集合计划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95553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22日